

证券代码：838906

证券简称：天健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云南天行健营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76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427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57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71,385.74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53,315.48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24,225.19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1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6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制造业
F52.51	批发和零售业
J69	金融业
I6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K70	房地产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	制造业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F	批发和零售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6,492.54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063.90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7260.68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4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均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杨鸿飞，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2 家。

质量控制复核人：马玉婧，2014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质量控制复核工作；2020 年开始，作为本公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拟签字会计师（项目负责经理）：江娟，注册会计师，2015 年至 2016 年 5 月就职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2016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参与过多家上市公司、发债企业、新三板挂牌及年报审计等工作，证券业务审计经验丰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3)年审计收费 14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4 万元。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不存在需回避表决的情形。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云南天行健营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云南天行健营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